

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貫立
電話：(06)2991111#8976
電子信箱：guan28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源字第1130103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臺南市社區營造計畫徵選須知」1份 (010300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臺南市社區營造計畫徵選須知」1份，請協助宣傳公告，並轉知所轄團體組織踴躍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文化部補助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推動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作業要點」辦理，以推動拓展社區創新能量、深化公民參與公共事務，落實文化平權、營造協力共好社會。
- 二、本須知補助對象為本市各區公所及各級學校、依法登記立案之團體組織（不含政治團體）、法人、大專院校、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。
- 三、申請單位限擇一類型提案，各類補助資格詳見徵選須知，補助類型及金額如下：
 - (一)在地深耕型：補助上限15萬元。
 - (二)協力共創型：補助上限30萬元。
 - (三)區公所層級社造計畫：一般社造公所補助上限為25萬元，進階社造公所補助上限為50萬元。
- 四、本年度社造主軸「新住民及新二代之社造參與」、「社區



母語」、「社造30」、「臺南400」、「社區設計」，鼓勵各領域、產業、社群共同參與，針對臺南傳統、當代及未來的想像及發展，以多元開放的態度進行詮釋及交流，可結合飲食文化推廣、母語文化傳承、食農教育、生態體驗、社區劇場、小旅行遊程探索與開發、食作技藝故事紀錄、深化地方產業特色、規劃行銷機制等模式切入推廣及提升工作。亦可透過在地與上述五項年度社造主軸相關議題之盤點，建立跨組織、跨部門專業合作機制，透過多元策略、方法，全面深化社區營造發展一路走來不斷蛻變成長的歷程，以及臺南這座文化古都不斷堆疊、交融與翻新的文化樣貌，再創這塊土地、這座城市多元族群共生共榮的足跡與價值。

五、提案方式：請於113年2月26日前函送計畫書(應附居民共識討論紀錄簽到等必備文件)1式10份、電子檔光碟1份至主要執行區域之區公所，由區公所彙整於3月1日前函送本局辦理審查。

六、為響應環保節約資源，本案計畫書格式等附件請逕至臺南市社區總體營造資訊網/各項補助計畫頁面(<https://community-culture.tainan.gov.tw/>)查詢下載電子檔參閱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展暨青年事務科、臺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文化資源科

